

桐城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桐危改办〔2023〕1号

关于2023年桐城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住房安全保障申报对象户确认的批复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危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经各镇（街道）审核申报，市农村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审批，现对2023年桐城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申报的72户予以批准，请立即组织实施。

附：2023年桐城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对象户表

